重点

温州商人收购“大西洋银行”？美官方证实是忽悠！

针对温州商人林春平收购美国大西洋银行一事，快报3月6日曾作报道。记者日前收到的美国特拉华州政府的回函确认：林春平的USA NEW HSBC FEDERATION CONSORTIUM INC(“美国新汇丰联邦财团”)在特拉华州没有金融牌照，不是银行，此外，特拉华州也没有大西洋银行，美国新汇丰联邦财团与大西洋银行之间也没任何关联。

美官方称 特拉华州没大西洋银行

美国特拉华州政府回函称，“根据特拉华州州务卿办公室公司处以及特拉华州州立银行管理处获得的信息来看，这家公司在注册地特拉华州没有获得从事金融业务的批准，以前也没有。任何与美国新汇丰联邦财团有业务往来的个人和机构应该意识到，这家机构没有资格在特拉华州从事银行业务。特拉华州政府没许可美国新汇丰联邦财团以银行的形式存在，因此其不能非法从事银行相关业务。”

这封信还澄清了收购双方并没有关联。“一些媒体报道称，美国新汇丰联邦财团与大西洋银行(Greater Atlantic Bank)存在合作关系，大西洋银行此前是大西洋储蓄银行。特拉华州政府认为，没有信息证明二者存在任何联系。此外，我们能证实，特拉华州政府没批准过大西洋银行和大西洋储蓄银行作为银行机构存在。联邦存款保险公司(FDIC)网站搜索结果显示，大西洋银行/大西洋储蓄银行此前是一家弗吉尼亚州的银行，在此之前是马里兰州的银行。”

而FDIC给记者的回复也说，外国人收购美国银行，通常是要控股公司收购，由联邦储备委员会监管。此外，美联储提示记者，如果想获得美国的金融机构名单，可到National Information Center (美国信息中心)查询。

“新汇丰” 首个纳税日只交75美元

此前，温商林春平宣称其在美国特拉华州收购了美国大西洋银行，并称这家银行有85年历史，曾由在特拉华州的犹太人控股，于2009年破产，并于2011年6月为其成功收购，其后改名新汇丰银行，从事存汇款业务，并于去年11月11日试营业，每月盈利七八十万美金。

另外，美国特拉华州政府的来信中，还附上了“新汇丰”的年检单和报税单。据美国认证协会北京代表处专业人士刘超余告诉记者，美国特拉华州股份有限公司也就是C类公司需要在3月1号之前进行年检。

这份报税单显示，2012年2月26日是新汇丰的首个纳税日期，纳税额是常规纳税额的最低限度75美元，年审费为50美元，一共125美元，总资产为空白。

而年检单上，新汇丰的办公地址，其实就是代理注册公司的地址，即1201 orange street suite 600 Wilmington New Castle county，DE 19801。

另外，林春平所持有的1500股，属于无面值股票，无面值股票的价值随公司财产的增减而变动，而股东对公司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的大小，直接以股票标明的比例而定。

目前，我国《公司法》不承认无面值股票，规定股票应记载股票的面额，并且其发行价格不得低于票面金额，这也是为了避免注册的是皮包公司，但美国特拉华州这方面却很宽松。

前天下午，记者发现，中国春平集团的网页已无法打开。

据《潇湘晨报》

■财经观察

沽名钓誉之举 都会像肥皂泡一样迅速爆裂

如果不是他自己宣称，“以6000万美元收购了美国大西洋银行，改名为新汇丰银行”，之后，迅速被推举为温州市政协委员，“林春平”这个名字在温州商人群体里，还是籍籍无名。

林春平曾对中国网记者宣称，“在没这个银行之前，谁知道我一年做几十亿产值？”事实是：林春平挂名董事长的“中国米业集团有限公司”，连林本人也说不出“在哪里注册”。温州市工商局、温州市国税局的网站上都只有“温州春平丽泰米业有限公司”这样的名号。人们不会忘记，2004年，一个叫做曾昌飚的温州商人宣称“整体承包朝鲜第一百货大楼”，也被炒得沸沸扬扬，当年9月13日，新华社《国际先驱导报》记者深入朝鲜调查发现，这是一个骗局。

近日来，了解真相的温州人，通过各种方式，对林春平实际上损害了温州商人正面形象之举表示了愤怒。在一片质疑声中，3月7日上午，人民网记者向温州市税务部门查证：林春平在温州注册成立的3家公司，“都是小公司”，企业创办以来，总纳税额为434083元(国税部分)其中，纳税额最高的是温州双频实业有限公司28万元，春平丽泰米业有限公司的纳税额是149873元。当然，不排除林还向海外注册的公司缴纳了相应的税金。

可见，在互联网时代，希望沽名钓誉之举，最终都会像肥皂泡一样迅速爆裂。

人民网

昨日A股指数

名称	收盘	涨幅%
上证指数	2394.79	-0.65
深证成指	10054.86	-0.39
创业板指	749.27	-0.21

新浪微博 weibo.com
现代快报财经部
http://weibo.com/u/2640561743
我们的官方微博，欢迎关注

兴业银行 INDUSTRIAL BANK CO.,LTD.

兴业银行热销理财产品

产品名称		发行日期	产品类型	认购起点	起息日	兑付日	参考年化收益率	期限	投资方向	收益测算	风险等级
2012年第9期天天万利宝	A款	3.6-3.12(14点)(售完即止)	人民币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6万元/20万元	2012-3-13	2012-4-17	4.8%/4.9%	35天	货币市场工具、银行存款及银行间资金融通工具、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央行票据、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企业债、公司债等银行间、交易所市场债券及债务融资工具，信托计划受益权等	根据银行目市场收益率水平测算得出，[illegible]资产组合收益率约为5.4%-5.9%，6-12M收益区间为6.05-6.45	低风险
	B款				2012-3-13	2012-6-12	5.1%/5.2%	91天			
	C款				2012-3-13	2012-9-11	5.35%/5.45%	182天			
	D款				2012-3-13	2012-12-11	5.5%/5.6%	273天			
2012年第二期万利宝-季季高B款(B1)		3.5-3.14(售完即止)		6万元	2012-3-15	2012-6-15至5日可申请赎回	5.30%	三个月可赎回	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公司债、企业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信托计划、债券逆回购、货币市场基金、银行存款、银行承兑汇票、信贷资产、债权投资计划等	根据所投资的理财计划的标的债券、信贷资产、信托计划、债权投资计划和银行理财产品等资产在正常运作情况下的收益综合测算	较低风险
2012年第三期万利宝私人银行类(仅向合格投资者销售)		3.2-3.8(售完即止)		30万元	2012-3-9	2013-2-8至15日可申请赎回	7.00%	一年可赎回	国债、央行票据、固定收益类金融产品、债券逆回购、货币市场基金、银行存款、金融债、次级债和混合债、股权收(受)益权、[illegible]投资优先级受益、证券投资结构化信托产品、证券公司定向(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及基金专户产品为标的的优先级信托受益权	根据所投资的理财计划的标的债券、结构化证券投资信托计划和股权受益权等组合资产在正常运作情况下的收益综合测算；目前此类组合资产收益约在8.5%-10%左右)	较高风险
2012年第四期万利宝私人银行类(仅向合格投资者销售)		3.5-3.14(14点)(售完即止)		30万元	2012-3-16	2013-4-16	7.10%	12个月	股权收益权信托优先受益权	根据本理财产品所投资信托在正常运作情况下，所投资的信托项目优先受益人所能获得的预期年化收益率测算而得	较高风险

本宣传资料不构成理财产品的法律要约，理财产品相关信息以产品说明书为准。

热线兴业：95561
在线兴业：www.CIB.com.cn
理财热线：025-86791330

南京地区营业网点：洪武支行84683310 城西支行86791019 北京西路支行83751361 河西支行87790302 分行营业部83199983 城北支行83345339 中央路支行83113020 北京东路支行83376765 仙鹤园支行84861695 鼓楼支行83376286 城东支行84610807 城南支行52852416 江宁支行52109860 迈皋桥支行52422782

风险提示：投资者主要面临法律与政策风险、经济周期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再投资风险、证券投资风险、信用风险、延期风险、信息传递风险、提前终止风险、机会损失风险和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等，您应充分认识投资风险，谨慎投资。
最不利投资情形：投资者可能无法取得理财收益，并可能面临损失理财本金的风险。